

团 体 标 准

T/ZSP 013—2025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站家”一体化建设
工作规范

2025 - 03 - 26 发布

2025 - 04 - 15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工会建设	3
4.1 工会覆盖	3
4.2 入会路径	3
4.3 入会方式	3
4.4 会员管理	4
5 场所设施	4
5.1 选址建设	4
5.2 设施设备	4
6 服务内容	4
6.1 权益维护	4
6.2 关心关爱	4
6.3 素质提升	4
6.4 困难帮扶	5
6.5 典型选树	5
7 评价改进	5
7.1 评价内容	5
7.2 评价方式	5
7.3 结果运用	5
附录 A（规范性） 标识、标牌要求	6
A.1 工会会徽标识	6
A.2 工会驿站标牌	6
附录 B（资料性）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站家”一体化工作评价指标体系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浙江省公共管理学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杭州市余杭区总工会、浙江省长三角公共服务标准化研究院、浙江大学社会治理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姚志华、郑敏泉、陈璨璨、张建峰、李琦、沈月芳、张欢、李一。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站家”一体化建设工作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站家”一体化建设工作的工会建设、场所设施、服务内容和评价改进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站家”一体化建设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039 顾客满意度测评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

接受互联网平台发布的配送、出行、运输、家政服务等工作任务，按照平台要求提供平台网约服务，获取劳动报酬的劳动者。

3.2

“会站家”一体化

将工会组建、职工帮扶服务站创办以及职工之家建设有机融合，通过整合资源和功能，为职工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的模式。

4 工会建设

4.1 工会覆盖

4.1.1 互联网平台企业及所属子公司、分公司，以及挂靠企业、加盟企业、服务商、劳务派遣公司等关联企业应建立企业工会。不具备单独建立工会条件的，可联合成立工会或加入村（社区）、开发区（园区）、楼宇、商圈等区域联合工会。

4.1.2 在互联网平台企业较为集中、行业特色明显、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较多的区县（市）或乡镇（街道），依托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建设覆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区县（市）、乡镇（街道）行业工会。

4.2 入会路径

4.2.1 与互联网平台企业建立劳动关系或符合确定劳动关系情形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可加入企业工会。企业未成立工会的，可加入工作或居住地的乡镇（街道）、开发区（园区）、村（社区）等区域性、行业性联合工会，待企业建立工会后办理会员组织关系接转手续。

4.2.2 以劳务派遣形式就业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应首先选择参加劳务派遣单位工会，劳务派遣单位未建立工会组织的，可参加用工单位工会。

4.2.3 不完全符合确立劳动关系情形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可加入工作或居住地的乡镇（街道）、开发区（园区）、村（社区）等区域性、行业性联合工会。

4.3 入会方式

4.3.1 建立线上入会机制，畅通网上入会通道，宣传入会方式、入会渠道、入会权益保障。依托工会数字化软件，实现一键扫码全流程线上入会。

4.3.2 推行集中登记入会、流动窗口入会、活动现场入会、工会驿站入会等线下入会方式。

4.4 会员管理

4.4.1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员关系应与工作区域绑定，根据职业确定行业标签，并纳入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数据库实名动态管理。

4.4.2 宜根据行业分组管理，实行一次入会、动态接转，打通网上接转会员组织关系通道。

5 场所设施

5.1 选址建设

5.1.1 服务场所应综合考虑城镇规模、人口基数、业态分布等因素，结合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群体数量、结构、行业和工作特点等，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相对集中的区域进行选址。宜临街靠路、便于停车，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集中处建设固定或移动驿站。

5.1.2 应设置统一的工会标识，在场所外醒目位置处放置或悬挂“工会驿站”标牌，标识和标牌应符合附录 A 的要求。

5.1.3 应有独立场所，依托现有的党群服务中心、爱心驿家、城管驿站等场所进行建设，面积或活动空间宜大于 20 m²，移动式或微型驿站宜大于 5 m²。

5.1.4 应在醒目位置标示服务内容、服务时间、工会组织架构、工会联系人和站点负责人的姓名及联系电话、12351 服务热线等信息。

5.2 设施设备

5.2.1 应配置饮水设备、微波炉、桌椅、空调、冰箱、电子血压仪、医药箱、多功能电源插座、阅览资源、工会政策宣传资料等基本设施设备。

5.2.2 宜配置电视机（电子屏）、热水器、维修工具箱、自动体外除颤器、无线网络、储物柜、电动车充换电设施等。

6 服务内容

6.1 权益维护

6.1.1 畅通解决劳动报酬、奖惩办法、工作时间、劳动定额、工伤处置等方面问题的渠道，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对涉及劳动保护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

6.1.2 推进企业、区域、行业开展集体协商签订集体合同，促进劳资关系和谐稳定，对未能签订集体合同的单位，应建立劳资沟通会、劳资恳谈会、职工（代表）大会、集体协商等机制。

6.1.3 强化工会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宣贯培训，对因意外造成伤害事故、家财损失等情况的工会会员提供意外伤害及家财损失保障。

6.1.4 开展普法宣传、劳动法律监督、劳资纠纷调处，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法律援助、化解劳动关系纠纷。可通过 12351 服务热线、工会法律服务一体机、工会数字化软件等线上渠道寻求法律援助。

6.2 关心关爱

6.2.1 提供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用餐、饮水、休息、如厕、哺乳等需求的便民服务。

6.2.2 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免费体检、高温慰问、职工疗休养、子女关爱等服务。

6.2.3 关心关爱女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依法维护女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

6.2.4 为单身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组织交友相亲等婚恋交友服务。

6.3 素质提升

6.3.1 根据产业特点，结合生产经营实际，开展技能培训、就业培训活动和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推动技术技能等级提升。

6.3.2 对满足要求的工会会员提供学历提升资助。

6.3.3 引导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培养兴趣爱好和特长，参与所在基层工会组织的文化体育、基层治理、社会公益等活动。

6.4 困难帮扶

6.4.1 组织动员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积极参加互助保障活动，常态化开展困难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探访关爱和帮扶慰问工作。

6.4.2 定期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谈心活动，了解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思想动态、工作状态和家庭情况，帮助解决实际问题。

6.4.3 为外来务工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应急救助、大病医疗救助、建档困难救助等服务。

6.5 典型选树

6.5.1 挖掘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群体中的先进典型，并培育劳动模范、工匠等，对符合评选要求的予以推荐。

6.5.2 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群体中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开展劳动模范、工匠宣传活动，发挥劳模工匠示范引领作用。

7 评价改进

7.1 评价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见附录B。

7.2 评价方式

采取定期检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可根据 GB/T 19039 的要求及 7.1 内容开展评价。

7.3 结果运用

7.3.1 结合评价结果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站家”一体化建设中存在的不足和缺陷梳理、分析、总结。

7.3.2 对总结的问题提出服务改进措施，并予以整改完善，持续提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获得感、幸福感。

附录 A
(规范性)
标识、标牌要求

A.1 工会会徽标识

A.1.1 会徽为圆形,直径为 $20A$ (A 为长度单位)的会徽,“中”、“工”两字笔画宽度为 $1.4A$,两字外圆线宽度为 $0.3A$,”工”字与“中”字之间、“中”字与外圆之间的间距为 $1.25A$,”工”字上下半圆形之间的间距为 $1.5A$ 。

A.1.2 会徽底色为红色,艺术字造型及外圆线为金黄色,颜色标准为:红色(C0、M100、Y100、K10);金黄色(C0、M10、Y100、K0)。

A.1.3 在实际应用中,可根据不同场合需要按规定确定尺寸,但不得改变颜色、比例关系。中国工会会徽具体制法图案见图A.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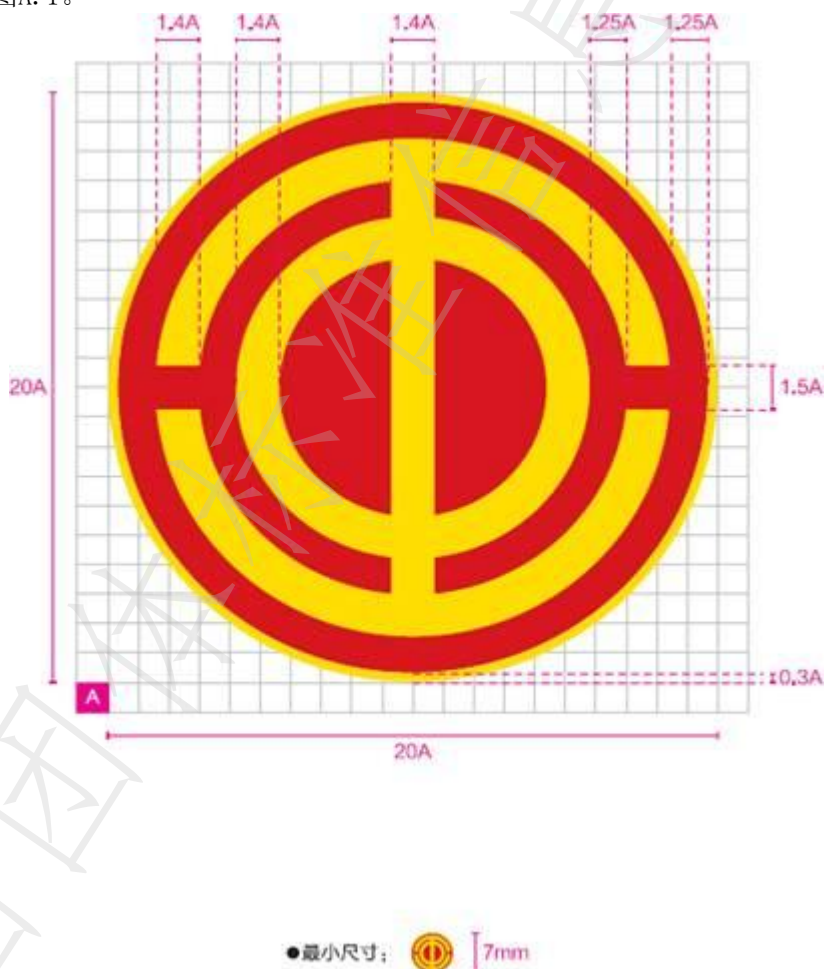


图 A.1 中国工会会徽示意图

A.2 工会驿站标牌

“工会驿站”标识尺寸应为 $400\text{ mm} \times 580\text{ mm}$,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牌匾可由铜质、亚克力等材料制作,由工会会徽和“工会驿站”文字组成,工会会徽位于“工会驿站”文字上方,二者组合位于标识中心,铜质牌匾示意图见图A.2。



图 A.2 铜质牌匾示意图

附录 B
(资料性)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站家”一体化工作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工会建设	工会覆盖	互联网平台企业及所属子公司、分公司，以及关联企业建立企业工会、联合工会和工会联合会；互联网平台企业较为集中、行业特色明显、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较多的区域建立行业工会，实现辖区工会覆盖率 90%以上。	5	
	入会路径	健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加入企业工会、劳务派遣单位工会和工作或居住地工会路径，畅通入会渠道。	7	
	入会方式	建立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线上线下入会机制，畅通网上入会通道，依托工会数字化软件，实现一键扫码全流程线上入会。	7	
	会员管理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员关系应与工作区域绑定，根据职业确定行业标签，并纳入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数据库实名动态管理，实行一次入会、动态接转，打通网上接转会员组织关系通道。	5	
场所设施	选址建设	临街靠路、便于停车；设置工会标识和“工会驿站”标牌；面积或活动空间大于 20 m ² ，移动式或小型驿站站在 5 m ² 以上。	7	
		在醒目位置标示服务内容、服务时间、工会组织架构、工会联系人和站点负责人的姓名及联系电话、12351服务热线等信息。	7	
	设施设备	配置饮水设备、微波炉、桌椅、空调、冰箱、电子血压仪、医药箱、多功能电源插座、阅览资源、工会政策宣传资料等基本设施设备。	7	
		配置电视机（电子屏）、热水器、维修工具箱、自动体外除颤器、无线网络、储物柜、电动车充电换电设施等。	7	
服务内容	权益维护	畅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普法宣传、劳动法律监督、劳资纠纷调处，法律援助渠道；推进企业、区域、行业开展集体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强化工会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宣贯培训。	5	
	关心关爱	提供用餐、饮水、休息、如厕、哺乳等需求的便民服务；提供免费体检、高温慰问、职工疗休养、子女关爱等普惠服务。	7	
		关心关爱女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依法维护女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为单身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组织交友相亲等婚恋交友服务。	7	
	素质提升	根据产业特点，开展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对满足要求的工会会员提供学历提升资助。	7	
		引导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培养兴趣爱好和特长，参与所在基层工会组织的文化体育、基层治理、社会公益等活动。	7	
	困难帮扶	组织动员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积极参加互助保障活动，常态化开展困难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探访关爱和帮扶慰问工作；为外来务工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应急救助、大病医疗救助、建档困难救助等服务。	5	
		定期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谈心活动，了解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思想动态、工作状况和家庭情况。	5	
典型选树	挖掘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群体中的先进典型，并积极培育劳动模范工匠；开展劳动模范、工匠宣传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5		
合计			100	
评价等级分为三级，分别为五星（100分~90分）、四星（89分~75分）、三星（74分~60分）				